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公告

注册金额	3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 9 亿元
增信情况	无担保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发行人主体评级 AA+，本期债券评级 AA+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签署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1、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31 号”文件批准。

2、发行人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 9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3、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 1,136,004.2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0.05%；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60,804.79 万元、67,782.78 万元和 20,334.78 万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9,640.78 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 倍。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4、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

5、本期债券无担保。

6、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 3.0%-4.0%，最终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情况在上述利率预设区间内协商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向网下专业投资者利率询价，并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7、本期债券采取网下询价配售的方式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发行。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情况进行配售。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三、网下发行”中“(六)配售”。

8、网下发行面向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通过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网下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询价申购。专业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9、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遵循独立、客观、诚信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不得协商报价或者故意压低或抬高价格或利率,获得配售后应严格履行缴款义务。

10、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1、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

12、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可前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查询。

13、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视需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14、如遇市场变化,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后可以延长本期债券的簿记时间或者取消发行。

## 释义

在本发行公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本次申请发行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发行文件	指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	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协议》	指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订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订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专项账户	指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
交易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节假日	指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作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一、本期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债券票面金额与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7月20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6年7月20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3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19日。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二）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T-3 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和评级报告
T-1 日 (2023 年 7 月 18 日)	簿记建档； 网下询价确定票面利率； 公告最终票面利率；
T 日 (2023 年 7 月 19 日)	发行首日、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专业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或《网下认购协议》；

<p>T+1 日 (2023 年 7 月 20 日)</p>	<p>缴款日； 专业投资者于当日 15:00 前将认购款划至主承销商专用收款账户； 网下发行结束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p>
------------------------------------	--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 二、向专业投资者利率询价

### （一）网下投资者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3.0%-4.0%。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询价结果在上述利率预设区间内确定。

###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14:00 至 17:00 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经簿记管理人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可以延长网下利率询价时间。

### （四）询价办法

#### 1、填制《申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机构投资者需正确填写《申购申请表》。填写《申购申请表》应注意：

-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区间范围内填写询价利率；
- （2）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 （3）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 （4）每个询价利率上的认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并

为 100 万元（1000 手，10000 张）的整数倍；

（5）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人的新增的投资需求，每一标位单独统计，不累计。

## 2、提交

参与利率询价的专业投资者应在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14:00-17:00 之间将以下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注：使用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的，须随附提交公司公章对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的授权委托书）资料传真至主承销商处，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簿记时间：

（1）《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附件一）、《专业投资者确认函》（附件二）、《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

（2）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3）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4）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经营金融业务的许可文件、金融产品的证明文件等），以及监管部门要求能够证明申购人为专业投资者的相关证明。

簿记管理人也有权根据询价情况、与机构投资者的历史交易信息以及与参与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的确认单方面豁免或者降低上述资质证明文件的要求。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不得撤回。每家专业投资者只能提交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如投资者提交两份以上（含两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则以最后到达的视为有效，之前的均视为无效。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6551295；

传真：010-66551365；

申购专用邮箱：bondbook@dxzq.net.cn（在专用邮箱出现故障无法收到邮件的情况下，启用应急邮箱 bondbook@163.com）；

##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本期债券。

### 三、网下发行

####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包括未参与网下询价的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二）发行数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 9 亿元）。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每个专业投资者的最低申购单位为 10,000 手（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 2 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7 月 19 日（T 日）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T+1 日）。

#### （五）申购办法

1、凡参与簿记建档的专业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合格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专业投资者，必须在 2023 年 7 月 18 日（T-1 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认购的专业投资者须参与网下询价，具体文件清单详见本公告之“二、网下专业投资者利率询价”之“（四）询价办法”。

#### （六）配售

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

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如遇到申购利率等于发行利率的投标量超过可分配额度的情况,则按各投资者占总投标量的比例配售可分配额度,簿记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在参与网下询价的专业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意向已获得满足的情况下,簿记管理人可向未参与网下询价的专业投资者的网下申购进行配售。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 (七) 缴款

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应按照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 2023 年 7 月 20 日(T+1 日)15:00 前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应注明“专业投资者机构名称+债券简称+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向簿记管理人传真划款凭证。

账户户名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北京金融中心支行
账号	322056023692
开户行大额支付行号	104100005073

#### (八) 违约申购的处理

对未能在 2023 年 7 月 20 日(T+1 日)15:00 前缴足认购款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申购,簿记管理人有权取消其认购。

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 四、认购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 五、风险提示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 六、发行人、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机构

#### (一) 发行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法定代表人：王达

联 系 人：李瀛、杨丽旭、刘康莉、曾维海

电 话：020-38286580

传 真：020-38286588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娟

联 系 人：张嘉淮

电 话：18511526056

传 真：010-66555103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0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附件一：

##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重要声明			
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填表说明。本表一经申购人完整填写，且由其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或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后，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申购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簿记管理人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注册号	
证券账户名称（上海）		证券账户号码（上海）	
经办人姓名		邮箱	
联系电话		托管券商席位号	
利率询价及申购信息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金额，不累计计算）			
申购利率区间：3.0%-4.0%			
票面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重要提示：			
<p>请将此表填写妥签字并加盖印章后，于2023年7月18日14:00到17:00之间连同(a)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b)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复印件、(c)金融产品的成立或备案证明（如涉及）、(d)《专业投资者确认函》；(e)《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以上印章包括公章、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使用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须随附提交(f)公司对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的授权委托书。如遇特殊情况，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协商一致，可适当延长簿记时间。</p> <p>申购传真：010-66551365；咨询电话：010-66551295。申购专用邮箱bondbook@dxzq.net.cn，在专用邮箱出现故障无法收到邮件的情况下，启用应急邮箱bondbook@163.com。</p>			
申购人在此承诺：			
<p>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如申购有比例限制则在本认购申请表中注明，否则视为无比例限制）。</p> <p>2、申购人的申购资格、本次申购行为及本期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它适用于自身的相关法规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并将在认购本期债券后依法办理必要的手续；</p> <p>3、<b>申购人确认，本次申购资金穿透核查后的最终来源（ ）是（ ）否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发行人及其利益相关方，或配合发行人以代持、信托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或接受发行人及其利益相关方的财务资助；</b></p> <p>4、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申购人新增投资需求，非累计；</p> <p>5、申购人在此承诺接受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制定的本次网下发行申购规则；申购人同意主承销商按照网下利率询价表的申购金额最终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主承销商所确定的最终配售结果和相关安排；</p> <p>6、<b>申购人确认：本次申购资金穿透核查后的最终来源（ ）是（ ）否包括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b></p> <p>7、申购人承诺遵循独立、客观、诚信原则进行合理报价，不存在协商报价、故意压低或抬高利率、违反公平竞争、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p> <p>8、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或《网下认购协议》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主承销商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主承销商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主承销商由此遭受的损失；</p> <p>9、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遇不可抗力、监管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p>			
<p>申购负责人或经办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二：专业投资者确认函**（请正确填写和勾选专业投资者类型及相关事项，盖章后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之规定，请申购人确认是否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A** 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B** 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C** 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专业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专业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D**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E**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个人：

1.申请资格认定前20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

2.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本条第（一）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F**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

**G**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 申购人确认：**

- 1.申购人符合第【 】类专业投资者资格；
- 2.如选择B类或D类投资者，且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勾选此项【 】；如勾选，请继续确认穿透后的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所规定的专业投资者：是【 】否【 】；

**机构名称（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一、【总则】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标准券  
欠库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二、【投资者适当性】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以  
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交易。

三、【信用风险】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  
级较低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四、【市场风险】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  
风险。

六、【放大交易风险】投资人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  
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七、【标准券欠库风险】投资者在回购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  
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  
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

八、【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  
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

九、除上述风险外，投资者还可能面临本金亏损、原始本金损失、因经营机构的业务或  
者财产状况变化导致本金或者原始本金亏损、因经营机构的业务或者财产状况变化影响投资  
者判断、限制销售对象权利行使期限、解除合同期限等风险。

**特别提示：**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交易的所  
有风险。经评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  
期）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贵公司在参与债券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债券募  
集说明书、债券上市说明书（如有）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确认已知晓并理解风险揭  
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并自行  
承担参与交易的相应风险，避免因参与债券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机构名称（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以下内容不需传真至主承销商，但应被视为本通知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 1、参与本期网下利率询价发行的专业投资者应认真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 2、有关票面利率和申购金额的限制规定，请参阅发行公告相关内容；
- 3、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9 亿元；
- 4、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 0.01%；
- 5、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 万元的整数倍；
- 6、所有档位询价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指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投资需求；
- 7、票面利率及申购金额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

假设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询价区间为 4.60%-5.80%。某投资者拟在不同票面利率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票面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4.60%	1,000
4.80%	2,000
5.10%	4,000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 4.60%时，该询价要约无效。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者等于 4.60%，但低于 4.80%时，新增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 万元，有效申购总额为 1,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者等于 4.80%，但低于 5.10%时，有效申购总额为 3,000 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者等于 5.10%时，有效申购总额为 7,000 万元。

8、参与网下利率询价的专业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部门章（使用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须随附提交公司公章对业务专用章或部门章的授权委托书）后，在本发行公告要求的时间内连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金融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部门章）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9、在未获得主承销商同意情况下，每家专业投资者只能提交一份《申购函》，如投资者提交两份以上（含两份）《申购函》，须征得主承销商的同意，方可进行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申购函》，一般以最终到达的视为有效。

10、投资者须通过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方式参与本期网下利率询价，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010-66551365，申购专用邮箱 bondbook@dxzq.net.cn，在专用邮箱出现故障无法收到邮件的情况下，启用应急邮箱bondbook@163.com；咨询电话：010-66551295。